

國立高雄大學委辦計畫墊付保證金申請表

委託單位：

計畫名稱：

計畫簽約金額：

職辦理上述計畫簽約，因須繳交保證金共 元，敬請 鈞長同意由學校先行墊付，俟保證金退還後歸墊；嗣後如因履約問題致保證金無法順利歸還，職願意無條件自行歸墊，以利計畫順利簽約。

計畫主持人： (簽章)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單位主管

主計室

校長或授權代簽人

國立高雄大學

支出憑證黏存單

已製傳票

日期

第

號

憑證編號	預算科目	金額								用途說明 (請詳列)
		千 萬	百 萬	十 萬	萬	千	百	十	元	
	1154 預付費用									如下列借款事由

借款人	業務主管	會計室	校長或 授權代簽人

借支款項申請單

借款單位		借款人		員工編號	
借款事由	得標 計畫，簽約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			
受款人 (委辦單位)					
借款金額	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		
清理期限	預定於 年 月 日以前清理完畢				
收 據	茲收到上列借款金額無訛 此據 借款人簽名或蓋私章 中華民國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				

備註：1. 為利會計室帳務作業，預借款清理期限，請勿跨越年度。

2. 若超過清理期限而未依規定清理者，會計室將依相關規定發函催辦。

3. 相關簽核文件，請附正本，若附影本者，請加蓋【與正本相符】字樣，及承辦人職章。